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薛家湾供电分公司 2025 年度
综合类大中小修、技改及零星维修施工框架采购

中标候选人公示

(项目编号: BHZB-GC-202403089)

以下内容禁止转载或擅自修改编辑后发布, 否则将依法追究侵权人侵犯著作权
法律责任。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薛家湾供电分公司 2025 年度综合类大中小
修、技改及零星维修施工框架采购(项目编号: BHZB-GC-202403089)评标工作
已结束,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招标公告和公示信
息发布管理办法》对中标候选人公示的规定, 现将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
人及否决投标原因(如有)予以公示, 公示期 3 日。

标段号	标段名称	中标 候选人 排序	中标候选人 名称	投标报价 (%)	建造师	注册编号	工程质量	工期	响应招标文 件要求的资 格能力条件 情况	评标情况 (综合排 序)
第一 标段	薛家湾供 电公司 2025 年度 综合类大 中小修、 技改及零 星维修施 工框架	第一	内蒙古兴达建 设集团有限公 司	98.00	孙志平	蒙 21506080 6961	满足招标 文件要求	满足招标 文件要求	满足招标 文件要求	综合排序 第一
		第二	沃达建设集团 有限公司	96.50	马建伟	鲁 11120162 01848564	满足招标 文件要求	满足招标 文件要求	满足招标 文件要求	综合排序 第二
		第三	中恒华美建筑 工程集团有限 公司	97.50	李娅琼	蒙 21510101 3533	满足招标 文件要求	满足招标 文件要求	满足招标 文件要求	综合排序 第三
		第四	内蒙古乐腾建 设有限公司	95.00	杜兆文	蒙 21506080 2138	满足招标 文件要求	满足招标 文件要求	满足招标 文件要求	综合排序 第四

序号	投标单位名称	否决原因
1	内蒙古盛世嘉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资格不符
2	内蒙古建龙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资格不符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以上评标结果有异议的，请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内向招标人提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投标人和直接参与并且与招投标有直接利害关系的当事人有异议的，有权依法进行异议，提出异议时应注意以下事项：

1. 异议必须在本公示结束前以书面形式提出并将符合要求的扫描件发送至邮箱 641075932@qq.com（工作日节假日均畅通）；异议受理电话：0471-5619823（工作日上午 9:30-12:00、下午 14:30-17:00）。

2. 提出异议时应当提交以下内容：

(1)异议书

异议人的姓名、地址、联系人及有效联系方式。

被异议人的名称等相关信息。

异议事项的基本事实（清楚明白且有事实依据，禁止主观猜测）。

相关请求及主张。

异议事项的有效依据、线索及相关证明材料。

(2)异议授权函

法人及被授权人的有效身份信息、联系电话。

法人及被授权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3)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4)异议真实性承诺函。

3. 下列异议不予接收

(1)在中标结果公示后提出的。

(2)异议人不能证明是所异议招标投标活动的投标人和直接参与并且与招标投标活动有着直接利害关系的当事人。

(3)异议事项为异议人主观猜测且未提供有效线索及相关证明文件的。

(4)对异议事项已经答复，且异议人在异议期内没有提出新的证据的。

4. 异议人不得以异议为名排挤竞争对手进行虚假、恶意异议，阻碍招标投标活动的正常进行。

5. 对捏造事实或者提供虚假材料或以匿名信件、电话、短信、微信、电子邮件等方式提出无证据或不真实异议、投诉，扰乱公司工作秩序和市场秩序的；对招标人或其他供应商进行诋毁或恶意异议、投诉的，取消其投（中）标资格 2 年。

2024 年 12 月 11 日

招标人：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薛家湾供电分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并辉建设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曹海芳